**附件1**

**承诺书**

致： （采购人） ：

我方在此声明

1、我单位（单位名称）拟派往（项目名称）的项目负责人 （项目负责人姓名）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。

2、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，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、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、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、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：

①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；

②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；

③中标后，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；

④中标后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；

⑤在签订合同时，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；

⑥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；

⑦要求修改、补充和撤销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；

⑧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；

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⑩拒签合同没有明确表示且不按照磋商文件、中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、中标通知书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。

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和准确，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。

特此承诺

投标人： 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